

《政治學》

試題評析

第一題：為民主政治理論的基本題，也是民主理論演進的第二階段：修正民主理論的基本主張，考生只要能熟讀教科書及講義，不難拿到高分。

第二題：是此次政治學考題中最艱深的一題，有別於以往意識型態或國家論的考題，本題將兩類考題結合，考生必須熟讀意識型態各類型的內容，才能區分國家在不同意識形態中的角色。本題要拿高分並不容易。

第三題：三個子題中，只有審議式民主屬於新興考題，其他兩個子題都是民主理論的基本題。審議民主是在上個世紀末復興的民主理論，迄今已有許多學術專論，坊間多數的中文政治學教科書對此議題討論不多，不過已有幾本審議民主的中文譯作出版。審議民主反映多元社會的公民參與能量，其重要性將逐漸增加。

第四題：為選舉制度的基本題，也是國家考試的常考題，考生只要熟讀教材，拿高分應該不難。

一、試論述「多元菁英民主」(polyarchy)的意義及其基本特徵。(25分)

答：

(一)起源

美國學者道爾(R. Dahl)對民主政治的研究指出，民主(democracy)其實是一種「多元治理」(polyarchy)。所謂多元，是指權力不控制在某一特定個人或團體之中。他強調純粹的「民主政治」為一種理想。實際上的民主政治是因為社會中多元權力中心的交互制衡而形成，由於其制衡而使政府之權力不致濫用，各種衝突才得以和平解決，產生服從多數，尊重少數的結果。其理論係建立在「多元主權」及「團體理論」的基礎上，例如美國的民主政治。

(二)意義

在一個多元的社會，雖然存在各種團體之競逐政治權力，但團體中仍有少數具影響力的人會主導團體的方向，這些人即所謂之精英(elite)，因此多元統治實際上是個迷思(myth)，實際的情況是少數統治。道爾在1982年「多元民主的困境」一書中指出，利益團體之存在可促進政治自由，自主性團體可維護人民利益。但利益團體會助長不平等，也會造成對社會其他利益之忽視，如扭曲民意，汲汲營私等。改進之道乃在於創造更普遍關注公共利益之精神。

(三)特徵

1. 多元化的社會

即在社會經濟發展之下，形成各種團體；且社會中的成員由於角色的不同，可同時參與多個團體，而形成團體間構成份子的相互重疊。

2. 壓力政治

不但社會中存在著多種團體，且由於各利益的不同，以及政治上有多種參與管道，導致各團體均企圖以影響政策的方法活動，因而形成了壓力政治。

3. 公民文化

雖然社會中有著各種不同利益價值的團體，然而其對國家的認同、對政府能力的信任，以及不以個別利益不同而全盤否定對方的態度等，仍具有非常強烈的政治共識。

【高分閱讀】

1. 李鴻章，《政治學》講義第三回第七章，第26頁。
2. 李鴻章，《政治學》總複習第一回第三部分，精選試題第10題。

二、很多政治思想家對「國家」的角色有一定的主張，自由主義、保守主義、馬克斯主義、法西斯主義、女性主義等各種思想主張中，各如何定位「國家」？(25分)

答：

對於國家的定義，一般有三種不同的觀點：

(一)理想主義者（黑格爾）

國家是一種相互憐惜，及普遍利他主義所強化的倫理社群，助長了國家無庸置疑的尊崇。

(二)功能主義者

焦點集中在國家機器的角色或目標。社會秩序的維持總是被當成國家的主要功能，國家因而被定義成是一種維護秩序及帶來社會穩定的制度。

(三)組織論

將國家定義為政府的機器。亦即一系列被公認是「公共的」機構，他們是社會存在的集體性組織且受公共經費的資助，而被認為是具有公共性的一組制度。

國家的五種特徵為：

(一)國家是至高無上的

高居各種社會團體之上，行使絕對且無限的權力。

(二)國家是公共的

保障公共利益，負責制定與促進集體決策。

(三)國家的作為是依據正當性來行使

國家決策通常和公共利益相連。

(四)國家是支配的工具

以強制力確保法律被遵守及推行公共政策。

(五)國家是一個地理的單位。

以下分別論述不同的意識形態對國家的看法：

(一)自由主義

古典自由主義的理想，認為國家存在的價值在於其擁有能力去約束人類的行為，以防止個人侵犯其他人的權利與自由。

國家在社會中扮演仲裁的角色，輕忽國家組織，而將焦點置於政府。又可再細分為：

1.古典有限國家

國家僅限於保障自然的、天賦的個人權利，依全民利益行事。

2.多元主義

國家是中立的，並且容易受到各種不同團體，利益與階級的影響，是「社會的僕人」。

3.新多元主義

社會各種團體有能力影響國家，但國家確實能夠形成其自身部門利益的看法，被視為社會中一個強大的利益團體。

(二)保守主義

古典的保守主義以十八世紀末英國的學者柏克為代表，保守主義的核心觀念是保持現狀，它肯定傳統的優點，尊重既有習慣與歷久彌新的制度。保守主義將社會看成是一種有機體，社會基於自然的需要建立出許多制度，國家就是最重要的制度之一。

二十世紀以來的保守主義大都是主張現行體系按照既有的模式來發展，基本上是尊重市場機能與代議民主的運作。新右派是保守主義思想的一支，它反對二戰以後國家干預的轉向，並且防止自由主義社會價值的擴散。新右派在1980年代各自以雷根主義與柴契爾主義的姿態出現。新右派的目標是在支持一個強盛但管理最少的國家。

(三)馬克思主義

國家是「上層建築」的一部分，由經濟的「下層建築」所決定或限定，是資產階級用以壓迫無產階級的工具，但在資本主義轉化到共產主義的時期，國家應採「無產階級專政」，防止資產階級復辟，一但階級消失，國家就會「萎縮」，完美的共產主義社會無國家的存在。

至於二十世紀中葉之後大興其道的新馬克思主義，對於國家的看法是：

1.承認統治階級內部有明顯區分。

2.以選舉為主軸的民主政治亦兼顧非統治階級的利益。

3.將國家視為一個場所，各種不同利益，團體與階級在這當中相互競爭。

4.國家是一個動態實體，任何時期均反映社會中的權力平衡。

(四)法西斯主義

法西斯主義就是一種極權主義，二十世紀中葉的德國納粹與義大利獨裁者墨索里尼都崇奉法西斯主義。法

西斯主義的主要特徵是：

1. 一黨獨裁
2. 強烈民族主義
3. 種族優越感
4. 軍國主義與帝國主義
5. 對人性否定
6. 個人崇拜

由此可知，法西斯主義是一種極端的國家主義，其試圖建立一個無所不包的國家，將影響力滲透到人類生活每一個面向，並根除「私人的」生活領域。

(五) 女性主義

女性主義者將國家權力焦點集中於家庭和經濟體系深層中的男性權力結構。

【高分閱讀】

李鴻章，《政治學》總複習講義第二回主題42與43。

三、試比較參與式民主 (participatory democracy)、代議式民主 (representative democracy) 和審議式民主 (deliberative democracy) 之不同。(25分)

答：

(一) 參與式民主

1. 對精英民主的批判

- (1) 精英民主過分重視經驗事實，忽視人類發展的可能性。
- (2) 民主理論的目標如果僅在於描述與解釋，就不足作為價值規範。
- (3) 精英民主將冷漠 (apathy) 解釋為政治穩定的因素，人民對政治之參與只是在定期選舉時作選擇，忽略公民積極參政之功效。
- (4) 重視領袖，不相信公民之 autonomy 及 improvability，卻不考慮公民在缺乏以上二者以下，如何能有效的選出領導人。

2. 時代背景

於60年代歐美 New Left (新左派) 學生運動之口號，擴散至少數團體、婦女及勞工團體等。

口號為 Power to the People, Let people make decisions that affect their lives, Community Control etc.

上述口號反映出當代西方社會對參與民主的要求，西方自由民主社會對資本主義的發展有所調整與節制，但仍存有經濟與社會不平等的現象，導致中上階級把握政治權力，故一些具有理想之青年學生及婦女不惜走上街頭要求平等權力。

3. 理論內容摘述

至今仍在發展中，參與民主若與新左派結合可能成為未來民主學說的主流，除了主張平等參與制定決策外，尚無一致之理論建議。

加拿大學者 Macpherson 認為就政治層面而言，只有代議民主有實施之可能，即使今日電腦科技之進步，人民之創制仍無法對公共政策提出問題。他認為邁向參與民主有兩條件：

- (1) 人民將自己視為消費者之態度轉變為發展者「更強之社群感」。
- (2) 大量消除現在社會之經濟不平等。

(二) 代議式民主

係由公民選出代表組織議會以行使立法權及監督政府，又名「間接民主」、「代議政體」或「議會政體」。為一種最普通和較具成效的一種民主政體。其可以界說為全體或一部份公民，經由其明示的同意而讓若干代表行使影響政府行動或立法等權力而其效果歸屬於被代表人的一種制度或一種歷程。間接民主能使選民負責選出賢能的代表，使代表負責立法等工作，合於分工合作的實際需要；代表人數通常較公民為少，便於集會及詳慎立法，是其優點。

(三) 審議式民主

審議民主即只有在自由和平等的公民之間通過討論做出決定，是西方政治學界在20世紀末得以復興的一個民主理論。說它是復興而不是創新是因為審議民主的觀念和實際應用與民主本身一樣古老。它們都誕生於

公元前5世紀雅典的培里克利斯時期，雖然那時候的審議還只是侷限於少數公民大會上發言的人之間。兩千年後，隨著近代民主政府的出現，議會成了重要的審議機構。不論是保守主義的艾德蒙·柏克（E.Burke），還是自由主義的約翰·密爾（J.Mill）都強調政治討論和審議的重要性。而作為激進民主派的先驅，盧梭則備加推崇所有公民都一致接受的「公意」。

當代審議民主的復興在很大程度上要歸功於哈伯瑪斯的影響，民主的核心是偏好的轉變而不是簡單的偏好聚合的觀念成為民主理論的一個主要觀點。「審議」是討論的一種模式，它的目的在於改變人們決定行動的基本偏好。對審議性民主的定義多種多樣：有的人注重審議的結果，把它看作由溝通傳播導致的偏好的內生變化；有的人強調過程，認為它是在做出集體決定之前個人間持續的交談（說與聽）；有的人則把它看作是一套有助於促進公正的制度條件。儘管如此，但所有人都同意：集體的決定應由所有那些將受其影響的人或其代表參與做出。這是民主的一面。同時所有人也都同意：集體決定是由那些認同理性和公正價值觀的參與者通過爭論做出的。這是審議的一面。

【高分閱讀】

李鴻章，《政治學》講義第三回第七章，第29-30頁及第7-8頁。

四、相對多數制（第一名當選制）有何特徵？其政治的結果及優缺點為何？（25分）

答：

（一）意義

相對多數制就是單一選區、單記投票，也被稱為第一名當選（first-past-the-post）。

在應選議席一席的選區中，無論選票上出現多少候選人參加競選，選民投票時只能圈選一人，而且計票時以得票多之一名候選人當選，不論此當選者之得票是否超過總投票之一半。

（二）應用地

英之平民院、美之參眾兩院、加之下議院等。

（三）優缺點

1. 優點

(1) 簡便易行，選民瞭解容易，計票單純。

(2) 有利兩黨政治之維持，議會政府發揮功能，責任政治實現。

主要的理由是：

A. 在選區有三個政黨參加角逐的情況下，相對多數制給予勢力較弱的第三黨以沈重的打擊，迫使其放棄無望之競選。

B. 從純數學上的研究，以英國下議院選舉為例，如兩大政黨在全國總投票數中合計得票達百分之九十以上，則原則上議席分配可達相當勻稱之標準，故英制並非賭博，而是一項工具，用以使政黨得票之小量之多數擴大為在議會之大量多數。

C. 符合選舉是要選民對現實問題在兩種不同解決意見中作一選擇，並課以責任的目標。

2. 缺點

(1) 代表性不足（各種異議易被抹煞）。

(2) 公平性不足。

(3) 選票浪費。

(4) 在野黨無法有效監督政府（議席太少）。

相對多數制會產生「贏者通吃」（winner takes all）的現象，也會促使部分理性的選民為了避免選票浪費，轉而將選票投給次佳的候選人，其目的乃在於避免其最不喜歡的候選人當選，從而形成了「策略投票」（strategic voting），也就是所謂的棄保效應。

【高分閱讀】

李鴻章，《政治學》講義第二回第六章，第85-86頁。